

证券代码：400149

证券简称：金泰 5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6 月 25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时。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6月23日15:00—2024年6月25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00149	金泰5	2024年6月18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洪楼西路 29 号公司二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3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 2023 年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的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新联谊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514,377,664.49 元。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 审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六) 审议《公司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股东代理人另需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请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用传真或信函的方式进行登记（须在 2024 年 6 月 24 日下午 16:30 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且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24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30。

(三) 登记地点：济南市历城区洪楼西路 29 号公司证券部。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公司地址：济南市洪楼西路 29 号 邮政编码：250100
联系电话：0531-88902341 传 真：0531-88902341 联 系 人：刘芑

(二) 会议费用：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东金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3日